证券代码: 836278

证券简称: 兴和云网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

## 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审议及表决情况

《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已于 2025 年 08 月 2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会审议。

#### 二、 分章节列示制度的主要内容

# 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以下统称"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切实维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实现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的内在价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规范性文件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是指公司通过便利股东权利行使、信息披露、互动交流和诉求处理等工作,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

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企业整体价值,实现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目的的相关活动。

## 第二章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和原则

#### 第三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是:

- (一)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
  - (二)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
  - (三)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
  - (四) 促进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投资理念。
  - (五)增加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改善公司治理。

#### 第四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是:

- (一) 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合法权益的原则。
- (二)合法、合规披露信息原则。公司应严格按照国家法律、证监会及股转公司等监管机构颁布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在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时对尚未公布信息及其他内部信息保密,一旦出现泄密的情形,公司应按有关规定及时予以披露。

- (三)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公司应公平对待公司所有投资者,避免进行选择性信息披露。
- (四)诚实守信原则。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工作应客观、真实和准确,避免过 度宣传和误导。
- (五)高效低耗原则。选择投资者关系工作方式时,公司应充分考虑提高沟 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 (六)互动沟通原则。公司将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形成良性互动。

#### 第三章 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与方式

第五条 投资者关系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
- (二) 法定信息披露内容:
- (三)公司的经营管理信息;
- (四)公司的环境、社会和治理信息;
- (五)公司的文化建设:
- (六)股东权利行使的方式、途径和程序等;
- (七)投资者诉求处理信息;
- (八)公司正在或者可能面临的风险和挑战;
- (九) 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第六条 公司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并借助互联网等便捷方式,提高沟通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 第七条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 (一) 公告。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
- (二) 召开股东会;
- (三)公司网站;
- (四)分析师会议、业绩说明会和路演;
- (五)一对一沟通;
- (六) 电话咨询:
- (七)现场参观;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

公司可在年度报告披露后举行年度报告说明会,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说明会,会议包括下列内容:

- 1、公司所处行业的状况、发展前景、存在的风险;
- 2、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募集资金使用、新产品和新技术开发;
- 3、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及其变化趋势;
- **4**、公司在业务、市场营销、技术、财务、募集资金用途及发展前景等方面存在的困难、障碍、或有损失;
  - 5、投资者关心的其他内容。

公司应当至少提前两个交易日发布召开年度报告说明会的通知,公告内容 应当包括日期及时间、召开方式(现场/网络)召开地点或者网址、公司出席人

员名单等。

## 第四章 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及工作职责

**第八条**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管负责人。公司设立管理投资者关系的职能部门,由董事会秘书领导,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日常事务。

**第九条**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或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人员为公司对外发言人。 除得到明确授权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员工不得在投资者关系 活动中代表公司发言。

## 第十条 投资者关系工作包括的主要职责是:

- (一) 拟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工作机制;
- (二)组织与投资者沟通联络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三)组织及时妥善处理投资者咨询、投诉和建议等诉求,定期反馈给公司董事会以及管理层;
  - (四)管理、运行和维护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渠道和平台;
  - (五)保障投资者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 (六)配合支持投资者保护机构开展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相关工作:
  - (七) 统计分析公司投资者的数量、构成以及变动等情况:
  - (八) 开展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活动。
- **第十一条** 在不影响生产经营和泄露商业机密的前提下,公司各职能部门、 分支机构及公司全体员工有义务协助董事会秘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开 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 第十二条 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应当以适当方式组织对公司员工特别是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部门负责人、分支机构负责人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知识的培训。在开展重大的投资者关系促进活动时, 还应当举行专门的培训活动。

第十三条 公司从事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人员需要具备以下素质和技能:

- (一)良好的品行和职业素养,诚实守信;
- (二)良好的专业知识结构,熟悉公司治理、财务会计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证券市场的运作机制:

- (三)良好的沟通和协调能力:
- (四)全面了解公司以及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 第五章 投资者争议处理

**第十四条** 公司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担任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以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及时、互信的良好沟通关系,完善公司治理。

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发生纠纷,可以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或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对异议股东作出合理安排。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其中,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通过提供现金选择权、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积极协商解决方案,可以通过设立专门基金等方式对投资者损失进行赔偿。

## 第六章 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

**第十五条** 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如向特定对象 提供了未公开的非重大信息,公司应当及时向所有投资者披露,确保所有投资者可以 获取同样信息。

**第十六条** 公司应当将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制度提交全国股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

#### 第七章 附则

第十七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和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 本制度的解释权和修订权归公司董事会。

**第十九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拟定,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施行,修订时亦同。

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0 日